岳阳市云溪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

评价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☑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□

项目名称： 云溪区生猪退养

项目单位： 云溪区畜牧水产局

主管部门： 云溪区畜牧水产局

评价方式：部门（单位）绩效自评

评价机构：部门（单位）评价组

报告日期：2019年8月1日

岳阳市云溪区财政局（制）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项 目 基 本 概 况** |
| 项目负责人 | 刘初见 | 联系电话 | 15073082229 |
| 项目地址 | 岳阳市云溪区全区范围 | 邮 编 | 414009 |
| 项目起止时间 | 2017年 8月起至2018年12月止 |
| 计划安排资金 | 1.5亿 | 实际到位资金 | 100810086.1元 | 实际支出 | 100810086.1元 | 结余（万元） | **0** |
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
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9651100元 | 省财政 | 9651100元 | 省财政 |  |
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
| 区财政 | 1.5亿 | 区财政 | 91158986.1元 | 区财政 | 91158986.1元 | 区财政 |  |
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
| **二、项目支出明细情况** |
| 支出内容 | 实际支出数 | 会计凭证号 | 备注 |
| 奖补资金拨付 | 100810086.1元 | 区财政拨付 | 打卡发放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支出合计 | 100810086.1元 |  |  |
| **三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** |
|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| 预 期 目 标 | 实际完成 |
| 按照“禁养区无条件退养，限养区鼓励退养或实现达标排放养殖”的工作思路，分阶段全面完成全区生猪退养工作任务，全区生态环境得到全面改善。 | 调查摸底的1245户养殖户中，截止2018年12月，完成签约1243户，占任务比99.8%；共完成拆除1222户，占任务比98.2%。 |
|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（指标）及完成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指标内容 | 指标（目标）值 | 实际完成值 |
| 项目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完成全区生猪养殖1245户摸底 | 1245户 | 100% |
| 质量指标 | 共完成拆除1222户 | 1245户 | 98.2% |
| 时效指标 | 预计完成时间 | 2018.12 | 98.2% |
| 成本指标 | 财政投入资金 | 1.1亿元 | 100% |
| 项目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有效控制猪瘟全面爆发 | 100% | 100%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全区群众对生猪退养大力支持，有效控制猪瘟全面爆发，生态环境得到全面改善。 | 　100% | 100%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全区生态环境得到全面改善 | 100%　 | 100%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养殖户 | 1245户 | 99.8% |
|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| 99.5分 |
| 评价等次 | 优秀 |
| **四、评价人员** |
| 姓名 | 职称/职务 | 单 位 | 签字 |
| 卢文祥 | 副局长 | 农业农村局 |  |
| 罗嗣华 | 办公室主任 | 畜牧水产局 |  |
| 宋鸽 | 科技股长 | 畜牧水产局 |  |
| 评价组组长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
| 项目单位意见： 项目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： 主管部门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意见：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填报人（签名）：宋鸽 联系电话：13786000144

|  |
| --- |
| **评价报告综述**1. **项目基本概况**

2018年来，云溪区紧紧围绕市委“一三五”基本思路，大力践行“一线工作法”，将工作重点适度调整到产业项目建设和生态环境治理上来，以生猪退养工作为“重头戏”，众志成城、合力攻坚，掀起了一场声势浩大的生猪退养行动。1. **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生猪退养工作是一项工程浩大、投入巨大的公益事业，据初步测算，云溪区要完成全部生猪退养任务，大约需要资金1.4亿元，而云溪区财政并不宽裕，钱从哪里来？区委区政府没有犹豫、没有等待，采取三个三分之一多元投入、破解难题，即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筹措三分之一；利用退养场地复耕复绿申报国土增减挂钩争取三分之一；依法退养行政处罚司法打击处理解决三分之一。目前，已由区财政代投生猪退养奖补资金11000余万元。所有资金均由财政直付。1. **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成立了云溪区生猪退养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区委副书记任组长，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常务副组长，区级河（湖）长、各镇（街道）联点区级领导任副组长，区畜牧、环保、规划、国土、控违、财政、农业、水利、林业、人社、公安、检察、法院等单位和各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书记为成员，下设办公室，在区畜牧水产局集中办公。各镇（街道）也相应成立由党（工）委书记任组长、分管副职任副组长、其余班子成员、农业站长、村支部书记为成员的生猪退养工作领导小组及专门工作班子。召开了云溪区生态环境治理暨生猪退养工作千人动员大会，制定下发了《云溪区生猪退养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路线图、时间表、任务书，统一领导、统一投入、统一标准、统一考核，形成了全面动员、整区推进的生动局面。1. **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生猪退养工作的主体是群众，关键在干部。在生猪退养攻坚行动中，云溪区各级各部门有着清醒的大局观和较强的执行力，广大党员干部有着强烈的责任感和务实的好作风，有效教育了群众、引导了群众、发动了群众，形成了上下同心、众志成城的强大合力，凝聚了攻坚之力，壮大了攻坚之势。1. **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**

全区共调查摸底的1245户养殖户中，完成签约1243户，占任务比99.8%；共完成拆除1222户，占任务比98.2%。拨付退养奖补资金17批次、914户、面积368139.1153万平方米、100810086.1万元。**（六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一是加强资料归档，按照要求建档立卡。二是加强执法，组建2个执法组，一个是畜牧、规划、环保、公安、控违、国土等单位派人成立的行政执法组，一个是由检察院牵头的公益诉讼组，对未拆除养殖场严格执法，给群众一个公信。三是加强资金调度，快速完成结算。 |